

证券代码：600366

证券简称：宁波韵升

公告编号：2015—052

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9月9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，并于2015年9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经投票表决，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包头韵升强磁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“年产6000吨烧结钕铁硼坯料搬迁扩建项目”的议案》，全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包头韵升强磁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“年产6000吨烧结钕铁硼坯料搬迁扩建项目”的公告》。

经投票表决，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全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年9月15日